

教育部大專校院全民國防教育資源中心
「113學年度工作計畫第3次諮詢委員會議」
會議記錄

會議時間	114年07月21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4時		
會議地點	國立政治大學綜合院館北棟十一樓第一會議室		
會議主持人	國立政治大學 連院長弘宜	紀錄	陳郁霖
出席人員	教育部學務特教司鄭舒怡中校商借教官、政戰局文宣處朱蕙芳處長、譚委員維宗、秦委員漢忠、廖委員志明、戴委員政龍、沈委員明室、楊委員皓程、廖委員天威、馬委員振坤、彭委員滄雯、吳委員岱栖		
請假人員	蘇委員紫雲、吳崇涵主任		
列席單位人員	國立政治大學：黃助理建豪、宋助理皓謙、陳助理郁霖、黃助理子軒；政戰局文宣處林明典。		

壹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。

貳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辦理情形：

主席裁示：紀錄確定。

參、報告事項：

案由一：有關本中心「113學年工作進度及114學年工作規劃」案，進行報告。

結論：

一、洽悉。

二、報告所述參訪活動，為兼顧教育推廣及避免打擾部隊訓練，建議參訪地點如竹山消防訓練中心、台北港及經緯航太等地；另外，中心承辦人員可與政戰局聯繫，利用營區開放及敦睦遠航訓練支隊國內航訓港口開放等活動，規劃特定時段供全民國防教育種子教師等相關人員參訪。

三、針對 113學年工作進度及114學年其餘工作規劃將於下方討論事項一併探討。

肆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：有關「教育部大專校院全民國防教育資源中心」後續工作重點一案，提請討論（提案人：主持人 連弘宜院長）。

結論：

一、人才資料庫之推廣：是否需擴大人才庫申請資格以利推廣。

(一)是否開放政府單位申請，將於期中報告列入教育部課務會議進一步研議。

(二)維持人才庫現行條件（現職或退離不久之教官、具軍職經歷者），由學校自行審查聘任適任性。

(三)可以請政戰局鼓勵共教中心師資納入人才庫，以擴大師資人選範圍。

二、審查教育部「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」五大領域（課程）授課大綱

(一)必須確保符合法規所列折抵役期規範，避免爭議。

(二)廖天威委員將依建議修正，於下次會議提出修正版。

三、增能培力研習：後續辦理建議及推薦的講師。

(一)8月及2月場次，其中一節增能研習課程由全動署協助安排，主題分別為「社會韌性」與「全民國防應變手冊」。

(二)其他場次持續蒐集委員建議，並於活動前一個月確定講師人選。

四、編撰期刊：未來編撰期刊內容方向及編委會建議人選進行討論。

(一)建議期刊初期以半年刊為原則，後續視人力與經費調整期數。

(二)編委會名單將於下次會議提出初稿，供委員審議。

(三)鼓勵委員於會後持續提供人選建議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

陸、散會：下午 16 時 00 分。